代號:36040 頁次:1-1

109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試題

類 科:環境工程

科 目:水處理工程(包括相關法規)

考試時間:2小時 座號:

※注意:(一)可以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,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,於本試題上作答者,不予計分。

(三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,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請回答下列問題:(每小題6分,共30分)
 - (一)水污染防治法中對廢(污)水處理設施的定義為何?
 - (二)水污染防治法中對水污染防治措施的定義為何?
 - (三)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標準中對存水彎的定義為何?
 - 四下水道法及其施行細則中將下水道分為那幾種?其功能為何?
 - 伍)何謂計畫污水量?
- 二、某一全天運作的食品工廠擬新建一套廢水處理系統處理其廢水,以符合 放流水標準(食品製造業:BOD 30 mg/L、COD 100 mg/L、SS 30 mg/L), 該廠的廢水經收集至調和池後擬採傳統活性污泥法處理,食品原廢水的 水量水質為:平均流量1000 CMD、BOD 300 mg/L、SS 200 mg/L。請設計 此系統中的活性污泥曝氣池(含池體大小以及與曝氣池相關生物處理的 設計參數與操作參數)與供氣量。(30分)
- 三、請說明並比較污水處理放流前的快砂濾池(高級處理)與自來水處理的快砂濾池(快慢混與沉澱池之後的快砂濾池)之間的異同(詳細說明機制以及設計參數與操作參數)。(20分)
- 四、傳統民生生活污水處理程序一般較重視BOD、SS與大腸桿菌的削減,但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公告自110年後,即將氨氮列入放流水的管制項目(目標值為10 mg/L),因此,有部分污水廠擬將既設的傳統活性污泥系統,在儘量減少硬體結構設施修建的前提下,將其改為A/O處理法,請就此功能變更,說明:修改後的處理流程;處理成效預估;設計參數與操作參數調整。(20分)